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3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資金佔用情況的專項說明」，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長進

2015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長進(董事長)，姚桂清及戴和根；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魏偉峰。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15)第 Q0182 号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下简称“2014年度财务报表”),并于2015年3月30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15)第P0419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合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曦

陈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殷莉莉

殷莉莉



2015年3月30日

附件：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合并)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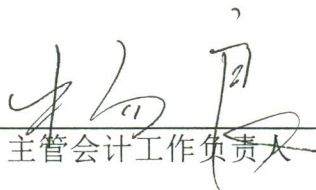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14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14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14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1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14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14 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 2014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14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1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14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 往来形成原因 | 往来性质 |
| 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经营性资金往来 | 中铁宏达资产管理中心 | 控股股东集团非上市范围内公司 | 应收账款 | - | 17,233 | - | (13,731) | 3,502 | 提供施工服务 | 经营性往来 |
| | 中铁宏达资产管理中心 | 控股股东集团非上市范围内公司 | 预付款项 | - | 74,000 | - | - | 74,000 | 购置房地产开发业务土地 | 经营性往来 |
| 与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 本公司之子公司(注 1) | 本公司之子公司 | 注 2 | 32,729,529 | 27,607,430 | 1,702,286 | (16,414,743) | 45,624,502 | 资金拆借及代垫款 | 非经营性往来 |
| 与关联自然人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与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 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注 3) | 其他应收款 | 445,985 | - | 25,769 | - | 471,754 | 资金拆借 | 非经营性往来 |
| | 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注 3) | 其他应收款 | 107,170 | 195,020 | 13,134 | (10,000) | 305,324 | 资金拆借 | 非经营性往来 |
| |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注 4) | 其他应收款 | - | 733,233 | 10,582 | - | 743,815 | 资金拆借 | 非经营性往来 |
| | 小计 | - | - | 553,155 | 928,253 | 49,485 | (10,000) | 1,520,893 | 资金拆借 | 非经营性往来 |
| 总计 | | | | 33,282,684 | 28,626,916 | 1,751,771 | (16,438,474) | 47,222,897 | | |

- 注 1: 本公司向本公司子公司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华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中铁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物贸有限责任公司、中铁贵州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铁(平潭)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铁昆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铁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中铁武汉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款及代垫款, 系为子公司生产经营之用。
- 注 2: 根据拆借资金流动性分别计入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注 3: 中铁资源苏尼特左旗芒来矿业有限公司及内蒙古郭白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原为本公司的附属子公司。2013 年度, 本公司因处置股权丧失对这两家公司的控制权, 年末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在丧失控制权后, 本公司仍然能够对这两家公司实施重大影响, 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
- 注 4: 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的附属子公司。2014 年度刚果国际矿业公司简化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公司章程修订, 本公司丧失对该公司的控制权, 年末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在丧失控制权后, 本公司仍然能够对该公司共同控制, 故将其作为合营企业。

此表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